**关于申报2016年国家级继续医学**

**教育项目的通知**

各科室：

为了进一步推进继续医学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，现将2016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6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内容要符合卫生人才培养的需求，突出科学性、先进性、战略性和可推广性的特点。申报的学科专业包括基础医学（基础形态和基础机能）、临床内科学（含传染病学科和精神卫生学科）、临床外科学（含麻醉及皮肤、性病学科）、妇产科学、儿科学、眼耳鼻喉科学、口腔医学、影像医学、急诊学、医学检验、全科医学、康复医学、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、药学、护理学、医学教育与卫生管理学科。为加强医学紧缺人才培养，2016年鼓励和支持申报全科、儿科和精神卫生等继续医学教育项目。

二、2016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继续实行网上申报、网上评审和网上公布，网址为http://cmegsb.cma.org.cn。在实行网上申报的同时，仍要求报送纸质申报材料，否则视为无效申报。纸质申报材料应与网上申报的相关内容完全一致，如二者出现不符时以网上申报的为准（纸质申报材料按要求加盖公章后逐级报送）。报送的打印纸质申报材料中“授课教师签字栏”须有授课教师亲笔签名。

三、申报时间及要求

申报时间截止2015年9月8日。申报的国家级项目，经自治区学科组专家初审后，符合国家级项目要求的，由自治区统一上报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审批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本通知及附件可登录http://www.xamyy.com→“科研教学”→“继教管理”自行下载。

电子邮箱:377591429@QQ.com（电子版传至此邮箱）

联系人：丁晓霞

联系电话：8413672（办公室）,13451391911

附件：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表

 科教科

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